

石子河上游（庄头水库至乌海线）河道生态修复治理工程二期（一标段）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石子河上游（庄头水库至乌海线）河道生态修复治理工程已由壶关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以壶发科审发【2022】51号、壶发科审发【2022】88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壶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建设资金来源为上级专项资金和县级配套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项目分为两期实施，二期划分为三个标段，现对该项目的二期一标段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1、项目名称：石子河上游（庄头水库至乌海线）河道生态修复治理工程二期（一标段）

2、建设地点：壶关县集店镇、龙泉镇

3、建设规模及内容：石子河治理起点为庄头水库、终点为G207国道（乌海线），石子河河道中心线长度8.08km；支流龙丽河治理起点为龙丽河水库溢洪道末端，终点为石子河汇入口，龙丽河中心线长度2.35km。二期建设以河道护岸为主，包括拦砂砍、污染底泥清淤及垃圾清理、新建护岸绿化等工程措施。二期一标段为石子河，范围为设计起点庄头水库至龙丽河汇入口（西城路），桩号范围是H0+000.00~H5+200。

4、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包括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按三个标段组织招标，现对本项目第一标段进行招标。

5、计划工期：10个月

6、质量要求：合格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其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页面截图（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页面截图（须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4、投标截止日期前最近一次缴纳社保金凭证及个人参保缴费证明（须含法人、项目经理、项目班子成员）、企业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税收完税证明、第三方出具的 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至 2023 年 9 月 13 日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长治市）（<http://ggzy.changzhi.gov.cn/>）下载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长治市）（<http://ggzy.changzhi.gov.cn/>）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方式

本次项目采用远程开标（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长治市）下载中心《建设工程远程开标用户手册》；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准备好 CA 锁，以确保网络环境良好及电脑运行正常等相关工作，保证远程开标会议的顺利进行。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长治市）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壶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 址：壶关县奋进大街

联系人：原女士

电 话：0355-8778317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卓元博盛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治市保宁门西街309号世纪城第1座807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17803553332



监督单位：壶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方式：0355-8778343

邮 箱：hgxfzhggj@163.com